1

证券代码：000060 证券简称：中金岭南 公告编号：2016-21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
及公司采取措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影响的测算，
并不构成公司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
进行投资决策并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第
七届董事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
的相关议案。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
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 110 号）以及《关于首
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
监会公告[2015] 31 号）的相关要求，为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
就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并就本次发行摊
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的措施说明如下：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测
算
（一）假设前提

2

本测算基于下述假设前提：
1、2015 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108.8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6,417.84 万元，假设 2015 年第四季度公司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与前三季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平
均净利润持平，即 2,139.28 万元，则 2015 年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的净利润为 12,248.10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后的净利润为 8,557.11 万元。假设 2016 年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
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与 2015 年持平，该假设分析仅用于测算
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并不构成
公司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
2、假设本次发行于 2016 年 11 月末完成，该时间仅为估计，最
终以本次发行实际完成时间为准；
3、本次发行预案公告前公司总股本为 221,262.79 万股，本次发
行股份数量为不超过 21,288.21 万股（最终发行的股份数量以经证监
会核准发行的股份数量为准），若假设本次最终发行股份数量为
21,288.21 万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 242,551.00 万股；
4、公司截至 2014 年末的归属母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为
603,069.20 万元，在未考虑发行费用的情况下，假设本次发行募集
资金总额为经董事局审议通过的本次发行预案的募集资金总额上限
195,000 万元；

4

应增加，但募集资金产生经济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投资项目回报的
实现需要一定周期。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的短期内，公司净利润增长
幅度可能会低于净资产和总股本的增长幅度，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
资产收益率等财务指标将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股东即期回报存在被
摊薄的风险。
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
三、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必要性和合理性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
司现有业务的关系、公司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
储备情况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1、有色金属行业处于调整期，行业亟待升级转型
有色金属矿产属于不可再生的稀有资源，在国民经济发展中具有
十分重要的地位，属于我国产业政策大力扶持的战略性行业之一。近
年来，受国内经济结构调整和 GDP 增速放缓以及国外主要经济体经济
缓慢复苏、美联储量化宽松货币政策逐步退出并重启加息通道等多重
因素的影响，我国有色金属行业已经进入深度调整期，发展面临国内
外需求不足、部分品种产能过剩严重、投资增速下降等一系列问题，
行业整体盈利水平下降甚至出现亏损。与此同时，我国的有色金属行
业具有规模及产值巨大、产业链长、产业链服务水平低等特点，目前
还处于国际产业链分工的低端水平，技术和装备水平、资源储备和综
合开发利用、节能环保、产业链综合服务等诸多方面与发达经济体还

6

和环境治理。《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
规划的建议》指出“坚持绿色发展，坚持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基本
国策”，为有色金属资源综合回收及环境治理产业指明了方向；国家
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的《“十二五”资源综合利用指导意见》（发改
环资[2011]2919 号）、《2015 年循环经济推动计划》（发改环资
[2015]769 号）等文件也明确指出，实施资源综合利用“双百工程”，
重点开展赤泥、磷石膏、尾矿、冶炼和化工废渣等产业废物综合利用，
培育一批示范基地和骨干企业。积极推动绿色矿业发展示范区建设，
构建绿色矿业发展长效机制。被称为“土十条”的《土壤环境保护和
污染治理行动计划》目前也已经提交国务院审议，作为土壤管理和综
合防治的一个重要规划，对土壤污染进行分类监管治理和保护具有重
要意义，土壤污染治理责任和任务也将逐级分配到地方政府和企业，
争取到 2020 年使土壤恶化的情况得到遏制。

因此，大力发展有色金属资源回收利用及环境治理产业，实现尾
矿资源综合回收利用，既是有色金属行业实现自身升级转型
、实现绿
色发展目标的内在要求，也是缓解我国环境资源瓶颈、节
约能源、减
少污染的有效途径。

3、新材料行业应用前景广阔

新材料是传统产业升级转型的基础，同时也是战略性新兴产业发
展的重要支撑。先导性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需要以优先发展新型材料为
基础，传统制造业的技术改进及节能减排也需要通过新型材料的研发

7

应用来实现。新材料作为高新技术的基础和先导，连同信息技术、生
物技术一起成为二十一世纪最重要和最具发展潜力的领域，广泛应用
于信息技术、航空航天、新能源、生物、高端装备制造及环境治理等
领域。作为新材料产业的细分行业，锌基新材料、复合金属材料应用
领域广泛，是新能源电池、防腐涂料、节能环保、国防军工等领域的
重要支撑，具有良好的应用前景。
为加快培育和发展新材料产业，国家先后出台了《新材料产业“十
二五”发展规划》、《新材料产业标准化工作三年行动计划》、《关键材
料升级换代工程实施方案》，把新材料行业列为新阶段转变经济发展
方式重点发展的七大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在科技投入、税收和产业
政策等方面给予了较大支持。2015 年 5 月 8 日，国务院公布了我国
实施制造强国战略第一个十年的行动纲领《中国制造 2025》，明确将
新材料产业作为未来重点突破的十大高端领域，新材料产业具有广阔
的发展空间。目前，科技部、工信部等部委正在加紧制定新材料领域
相关“十三五”规划，新材料行业作为新兴产业重要组成也将纳入“十
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并拟列入国家重点专项规划，
成为引领产业转型升级重要指引。
4、“互联网+传统产业”助力有色金属供应链贸易升级转型
《2015 年中央政府工作报告》明确指出“制定‘互联网+’行动
计划，推动移动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与现代制造业相结
合，促进电子商务、工业互联网和互联网金融健康发展”。2015 年 7

8

月 4 日国务院印发了《关于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导意见》，
指出要大力发展行业电子商务，鼓励各类专业市场线上转型，引导传
统商贸流通企业与电子商务企业整合资源，积极向供应链协同平台转
型。2016 年 1 月 8 日，李克强总理在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大会上再次
强调了要在传统产业广泛开展“互联网+”行动，让“老产业”焕发
出“新活力”。
有色金属行业作为国民经济的基础产业，规模及影响巨大，整个
产业链对于贸易、支付、结算、仓储、物流，以及融资、抵押、保理
等各项服务要求较高。建立在“互联网+”基础上的有色金属交易平
台，改造了传统的供应链体系，对有色金属传统贸易升级转型意义重
大。兼具报价及交易功能的互联网平台将原来的线下交易向线上平台
整合，压缩传统供应链的冗余环节，增加流通效益，实现效率提升，
有助于提高企业对有色金属产品的定价权。同时，交易平台通过与信
息平台、仓储物流服务、金融服务的系统对接，将信息、物流、金融
等服务功能嵌入供应链交易过程中，实现商流、资金流、信息流与物
流的统一，合力形成资源整合与共享的完整的生态圈，将极大提升有
色金属产业链价值，促进产业实现升级转型。
5、公司生产经营规模逐年加大，资源储备大幅增长，亟需补充
流动资金
公司所处的矿产资源开采、冶炼行业属于重资产行业，对资金投
入的需求大，资金回收的期限相对较长，从勘探、选址、打井、建巷

9

道、建厂、设备购置、开采、选矿、冶炼的完整生产周期中，每个环
节均需要沉淀相应的营运资金，且随着未来矿权价格和资源税的上
升，以及人力成本的逐年增加，矿业企业经营性资金投入的压力日益
增大。
公司近年来通过对旗下主要矿区的不断勘探，以及收购国内外优
质矿产企业，在矿产资源储备方面取得了较大突破。公司在国内拥有
大型铅锌矿山——凡口铅锌矿和盘龙铅锌矿，在海外收购的佩利雅公
司在澳大利亚、加拿大、多米尼加等地拥有铅锌铜金锂等多种金属矿
山，同时，公司掌控了数千平方公里的海外资源勘探权。目前，公司
探明的铅锌金属资源量上千万吨，矿产资源量已领先大多数国内外竞
争对手，成为世界级铅锌矿产资源企业，2014 年产铅锌精矿金属量
超过 30 万吨。未来，公司对于储备资源的开发、综合利用和新增资
源的勘探、产权取得均需要营运资金的持续投入。
综合而言，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于尾矿资源综合
回收及环境治理、高新技术材料及有色金属商品报价及线上交易平台
建设项目，有助于公司抓住发展机遇，推进核心业务升级转型，以切
实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核心竞争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公司本次非公
开发行所募资金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公司的流动资金与近些年
来公司经营规模和生产能力的不断提高相匹配，改善公司生产经营所
需资金状况，降低流动性风险，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是公司经营和
发展的客观需要，具有充分的合理性与必要性。

10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拟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进行融资，用于尾矿资源
综合回收及环境治理开发、高新技术材料及有色金属商品报价及线上
交易平台等项目的建设及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在
公司现有业务基础上，根据行业发展趋势和对市场需求的判断，经过
详细论证确定的，是对现有业务的改造、升级及拓展。
上述项目实施后，将有利于公司整合内部资源，优化产业结构与
布局，实现主营业务升级转型，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同时，有助
于公司在传统的铅锌等有色金属的采选、冶炼、销售及贸易业务的基
础上，拓展至尾矿资源综合利用、环境治理、高新技术材料以及产业
链综合服务等领域，有助于公司立足于以资源掌控为核心的有色金属
发展战略，通过产业升级，构建具有成长性的新型业务集群。非公开
发行募投项目实施后，公司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得到进一步增强。
（三）公司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1、尾矿资源综合回收及环境治理开发项目
该项目的核心技术团队是以公司下属的凡口铅锌矿相关技术人
员为技术核心、以公司相关技术人员、中国科学院广州地球化学研究
所及广州中科正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为技术服务支撑的团队。团队人
员覆盖选矿、焙烧、浸出、金属分离提纯、钝化剂治理、设备研发、
机电维护、环保技术开发、市场营销等各个专业，可满足尾矿资源化
及钝化剂技术开发的专业需要。

11

项目启动前，公司下属的凡口铅锌矿联合中国科学院广州地球化
学研究所、广州中科正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开展了铅锌尾矿环保
治理与资源综合利用技术研发的产学研合作，在凡口铅锌矿搭建了占
地面积约 3000m2
市场方面，公司长期深耕在有色金属商品大宗贸易领域，积累了
丰富的经验及竞争优势。
、处理规模为 3t/d的尾矿中试研究平台与相关小试、
分析测试实验室，完成了尾矿的资源特征评价、矿物物性分析、资源
回收工艺开发的小试与现场中试研究等工作，开发了多项尾矿资源综
合回收的工艺和技术，部分技术已申请专利。该研究成果为尾矿资源
综合利用及环保治理项目奠定了技术基础。
本项目的产品包括浓硫酸、铁精矿与铅银人造矿、高铅人造矿、
铁镓人造矿、锌人造矿、轻质碳酸钙、氯化钾、氯化钠等，凭借公司
在大宗商品贸易领域长期积累的优势，较易进行市场推广。
2、新材料方向项目
本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深圳市中金岭南科技有
限公司（以下简称“科技公司”）。科技公司是深圳市新材料领域的龙
头企业，多年来，积极引进各类高级人才，建立起一支技术力量较强
的科研队伍，为公司发展科研创新事业，奠定了坚实基础。目前科技
公司坪山部分共有员工 130 人，其中大专以上学历者 60 人，拥有教
授级高工 4 人，高级职称以上的人才 10 人，公司拥有享受国务院政
府津贴的高级人才 2 名。

12

科技公司具有良好的研发基础，主要体现在：制定了科研开发相
关制度和相关激励办法促进研发工作的开展，目前共获省部级科技进
步奖 6 项，拥有 11 项已授权专利，曾组织多位专家参与《无汞锌粉》
及《片状锌粉》两个产品国家标准、“电池材料术语”国家标准以及
《锌基料》行业标准的制定；拥有较多的检测设备、实验设备、中试
线，为项目研发及产业化工作提供了一定的设备基础；在产学研方面
与中南大学联合成立了广东省院士工作站，与深圳大学联合成立了电
池材料联合实验室、与昆明理工大学联合成立了粉体材料工程联合实
验室，另还与中南大学、哈尔滨工业大学、北京矿冶研究总院、广州
有色金属研究院、航空航天研究院等高等院校进行了多个项目的合
作，合作的博士达到 145 人次；在两个获国务院特殊津贴的专家及三
位教授级高工的带领下，公司多个项目产业化成功，产品都达国内先
进水平以上，并获得成功。
市场方面，科技公司积极推行现代企业管理制度与市场营销制
度，培养了一支稳定、团结、有责任心、懂专业技术的营销团队。科
技公司针对不同的细分市场灵活采取了不同的市场战略，坚持“以客
户为主”的营销方针，加强售后服务，突出技术服务，在业界树立了
良好的口碑。
公司实力雄厚的人才队伍、持续创新研发能力及较强的市场营销
能力对本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坚实的保障。
3、有色金属商品报价及线上交易平台建设项目

13

公司传统业务涉及铅锌产业链的所有环节，积累培养了大量的综
合性人才，对有色金属贸易具有深入的了解，具有强大的综合性和专
业化结合的服务能力，具备研究、交易、仓储、物流、加工、配送、
金融服务等多方面的资源整合实力。目前公司线上已运营金蝶财务管
理系统、宝信商务系统、自动办公平台系统等线上系统，有较强的线
上服务技术团队和成熟的线上操作团队，经培训后可快速适应开放式
互联网平台的运营模式。同时，公司参股了北京安泰科信息开发有限
公司（以下简称“安泰科”），后续将加强与安泰科的深入合作，将有
助于公司借鉴安泰科在信息资源和电子商务平台建设方面的经验，为
公司打造有色金属贸易的线上交易平台提供了必要的人才和技术基
础。
市场方面，公司长期深耕有色金属业务，实施以客户、服务为导
向的市场营销策略，深入细化地开拓市场，保证售后服务的质量和市
场的稳定有序。多年来，公司具有在珠江三角洲广泛的上游供应商、
下游终端消费商和庞大的贸易商客户，以原有线下客户为对象逐步开
拓线上交易模式具有较好的客户基础。同时，借助公司的行业地位与
综合资源优势，通过加强与会员单位的合作，有助于公司快速扩大客
户队伍。
四、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
（一）公司现有业务运营面临的主要风险及改进措施
有色金属的价格波动及供需关系变化将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

14

重要影响。在全球多数国家经济增长乏力，内外需求不足，有色金属
价格底部波动的背景下，我国有色金属行业已经进入深度调整期，公
司传统主业的发展面临着盈利水平下降的风险。与此同时，公司所处
的有色行业目前具有规模及产值巨大、产业链长、产业链服务水平低
等特点，目前还处于国际产业链分工的低端水平，技术和装备水平、
资源储备和综合开发利用、节能环保、产业链综合服务等诸多方面与
发达经济体还存在较大差距，公司现有业务面临着升级转型、提升核
心竞争力的压力。
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将加快对核心主业的升级转型，积极
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抢抓新机遇，力求新作为，谋划新发展，以切
实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核心竞争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尾矿资源综合回收及环境治理开发项目的建设，实现了尾矿中低
品位有价资源的高效回收与过程二次污染的有效控制，在控制矿山重
金属污染源的同时实现尾矿中有价资源的综合回收，既给公司带来可
观的经济效益，也为我国同类型有色金属矿山尾矿的无害化、减量化、
资源化处理提供了样板示范工程。
高性能复合金属材料项目、高功率无汞电池锌粉及其综合利用项
目及新材料研发中心项目的建设，是公司依托的丰富金属矿产资源和
较强的材料应用技术研究的竞争优势，对新材料行业中作为产业发展
基石的基础材料进行研发、制造和应用，是公司布局新兴产业的重要
一步，对促进产业升级转型，抢占新材料行业制高点，促进新材料行

15

业中基础材料的研发和制造水平的提升，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
交易平台项目的建设，是公司以“互联网+”的思维，对传统有
色金属经营模式进行重塑的体现。该平台建成后，将公司现有的有色
金属商品贸易业务的交易环节由线下纳入线上，使公司由传统经营模
式向以互联网为载体的现代经营模式转变。随着交易平台运营稳定
后，公司将以此为基础，逐步整合信息、交易、金融、仓储物流等服
务，盘活公司现有资源，打通商流、信息流、资金流和物流，吸引有
色金属产业链的相关产品和服务的供应商及客户加入平台，合力形成
资源整合与共享的完整的生态圈，改变传统有色金属经营模式链条冗
长、信息不畅、效率低下、融资困难等症结，提高公司竞争力，助力
有色金属产业链的升级转型。
（二）提高公司日常运营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提升公司经
营业绩的具体措施
为有效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加快
推进主业发展，加强内部管理，提升资产质量和运营效率，提高公司
盈利能力，实现公司业务的转型升级与创新发展，以填补股东回报。
具体措施如下：
1、不断推进管理创新、深化体制改革，增加企业经济效益
公司高度重视管理水平的提升，先后实施人力资源三项制度改
革、全面预算管理、精细化管理、内部风险控制管理、标杆管理，不
断完善公司制度建设，优化工艺流程，公司综合管控能力不断迈上新

16

台阶。未来，公司将紧紧抓住全面深化改革的中心任务，持续推进管
理创新，深化体制改革，合理优化产业结构与布局，科学完善各项关
键制度建设，增强创新动力和风控能力，提升国际化经营水平，不断
提升公司竞争力，提高公司成本控制能力和盈利水平。
2、加快募投项目投资建设，争取早日实现预期效益
公司董事局已对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
行了充分论证，尾矿资源综合回收及环境治理开发项目、高新技术材
料项目及有色金属商品报价及线上交易平台建设项目这三大募投项
目的实施将有助于公司推进业务升级转型，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有
助于提高公司总体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根据募投项目的可行性分
析，项目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正常运营后公司收入规模和盈利能力
将相应提高。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募投项目的投资
进度，推进募投项目的完成进度，争取尽快产生效益，回报广大股东。
3、加强募集资金管理，规范募集资金使用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确保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专款专
用，公司已经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
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
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明确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
度，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
专款专用，由保荐机构、存管银行、公司共同监管募集资金按照承诺

17

用途和金额使用。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保荐机构
将持续监督公司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
规范使用，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4、完善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
通知》（证监发[2012]37 号）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
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 号）的要求，公司董事局制定
了《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6-2018 年）
股东回报规划》，并进一步健全和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将
严格执行相关规定，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强化中小投资者权益
保障机制。
五、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
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
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
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承诺对个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
动。

18

4、承诺由董事局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
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
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此公告。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16 年 2 月 17 日